

证券代码：838437

证券简称：骅盛车电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骅盛车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商务厅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宏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苏骅盛车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271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长陈宏钦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正煌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：2022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2-007、2022-008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制作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：2022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2-00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的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2-01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49,7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代表陈宏钦、陈丽梅为关联方，须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 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2-01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 上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2-01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2,135,64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苏州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施洋、王亦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通过现场见证，本所律师确认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骅盛车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江苏骅盛车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8 日